## 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企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事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法人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3）其他组织投标提供有效的登记证书（带有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4）个体工商户投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5）自然人投标提供有效的身份证；

（6）以上提供原件的扫描件或电子证书，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现委托 （被委托人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 药学部制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后90日历天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身 份 证 号：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 份 证 号：

授权委托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1）本授权委托书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1. **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4.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1）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投标人为公益类事业单位或者自然人的无需提供；

（3）以上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附件1:**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账户号码：

开户银行：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日期： 年 月 日

5.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

（1）提供投标人自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纳任意一个月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任意税种）；

（2）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投标人为公益类事业单位或者自然人的无需提供；

（4）新成立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按附件2格式提供依法缴纳税收书面承诺；

（5）以上（1）-（2）项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附件2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药学部制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将依法缴纳税收，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规定。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承 诺 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6.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说明：

（1）提供投标人自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已缴存的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投标人公益类事业单位或者自然人的无需提供；

（4）新成立未发生缴纳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按附件3格式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

（5）以上（1）-（2）项提供原件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附件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 药学部制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规定。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承 诺 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7.投标声明书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 （投标人），就参加 药学部制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方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举行听证会）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3.我方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等情形存在；

4.我方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5.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在投标时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

8.信用截图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申请人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三张截图）

9.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华夏城投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于 年 月 日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详细注册地址）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 年 月 日